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在北京中国人寿广场 A18 层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执行董事林岱仁、许恒平、徐海峰，非执行董事刘慧敏、苏恒轩，独立董事张祖同、Robinson Drake Pike（白杰克）、汤欣、梁爱诗现场出席会议；董事长、执行董事杨明生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，书面委托执行董事林岱仁代为出席、表决并主持会议；非执行董事袁长清、尹兆君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，分别书面委托非执行董事苏恒轩、刘慧敏代为出席并表决。本公司监事和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林岱仁董事主持，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对 2018 年第三季度会计估计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018 年第三季度会计估计变更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另行发布的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 3 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四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五、《关于制定〈公司信息披露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暂行办法〉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六、《关于提名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七、《关于国寿鑫享金生年金保险（A 款）等三款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八、《关于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〈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〉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杨明生、林岱仁、袁长清、刘慧敏、尹兆君、苏恒轩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有

关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另行发布的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